

证券代码：603203

证券简称：快克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2

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0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应出席会议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春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了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31日